

F30
32
叢譯著名學科會

農 業 經 濟 學

卷 下

П. И. Леяшенко

譯合 橋暮薛 農覺吳

版局書明聚 · 編主冰寒

叢譯著名學科會社

學 濟 經 業 農

卷 下

——系體底業農的義主本資——

譯 合 橋 暮 薛 農 覺 吳

版局書明聚·編主冰寒孫

目次

第一章 農業經濟底諸組織及農業生產底諸形態

第一節 經濟組織及經濟形態底一般概念	一
第二節 農業經濟方式之技術的及農學的分類	八
第三節 農業技術的諸方式底經濟構造	一五
第四節 農業生產諸形態底經濟的分類	二七
第五節 農民經濟及其經濟的內容	三七
第六節 俄國經濟學文獻中的農民經濟論	五九
第七節 農民經濟底分化問題	七六

第二章 市場與農業

第一節 農業的市場和商品生產問題	一〇〇
------------------	-----

第二節	單純商品經濟和資本主義商品經濟	一〇四
第三節	農業之商品性	一一〇
第四節	農業市場底容納力	一二五
第五節	市場作用底機構	一三六
第六節	價格形成和價格底變動	一四七
第七節	農業與運輸	一六〇

第三章 農業的配設問題

第一節	工業配設及農業配設底理論	一六九
第二節	一般配設學底任務	一七三
第三節	農業配設底社會經濟的諸契機	一七五
第四節	農業底配設與地租	一八二
第五節	配設與農業底社會經濟的特殊性	一九七

第四章 農業的收益分配問題

第五章 資本主義的農業恐慌

第一節	農柴社會經濟學的收益問題	二〇三
第二節	農業的收益範疇底概念構成和意義	二〇九
第三節	私經濟的「收益」和「國民的」收益及兩者間之矛盾	二一五
第四節	農民經濟底收益與其特殊性	二一八
第五節	農業上國民的收益及其社會的範疇和傾向	二二七
第一部	資本主義農業恐慌底理論	二五五
第一節	一般恐慌理論與農業恐慌	二五五
第二節	布爾喬亞經濟學中農業恐慌底規定	二六四
第三節	資本主義農業恐慌底一般的前提	二六八
第四節	農業恐慌與收穫	二七六
第五節	農業恐慌與工業恐慌	二八〇
第六節	農業恐慌底週期性問題	二八五

第七節 農業恐慌和農村恐慌及其社會的內容·····	二八九
---------------------------	-----

第二部 農業資本主義恐慌底歷史·····	二九七
----------------------	-----

第一節 一八二〇——一八三〇年代的前資本主義恐慌·····	二九七
-------------------------------	-----

第二節 一八四〇——一八六〇年代的繁榮·····	三〇八
--------------------------	-----

第三節 一八七〇——一八九〇年代的世界恐慌·····	三一九
----------------------------	-----

第四節 一八八〇——一八九六年代俄國底農業恐慌·····	三四五
------------------------------	-----

第五節 一八九〇年代以後的上向運動·····	三五七
------------------------	-----

第六節 戰爭景氣及一九二一——一九二二年的戰後農業恐慌·····	三六七
----------------------------------	-----

第六章 農業與資本主義

第一節 資本主義農業底根本的社會諸關係及其矛盾·····	三九五
------------------------------	-----

第二節 農業中資本主義諸矛盾底發展傾向·····	四〇一
--------------------------	-----

408
395

第一章 農業經濟底諸組織及農業生產底諸形態

第一節 經濟組織及經濟形態底一般概念

在前幾章中(上卷)我們已經檢討了農業的各種基本的生產要素和在資本主義經濟之下,以這些要素爲中心而形成的各種基本的社會關係。我們並不是從技術的——生產的見地去檢討這些生產要素及社會關係,而是從社會經濟的內容底見地去檢討牠的。這樣,我們知道了勞動和各種生產手段不單成爲一般生產過程的重要因素,而且成爲農業生產過程的唯一「重要因素」。在資本主義生產狀態下面,這兩個生產的「重要因素」便形成各種社會關係底特殊範疇。參加社會的生產過程的這些社會關係,畢竟歸結到資本主義社會的基本的社會關係,即勞動的担当者,和生產手段底所有者之間的關係。這兩個要素——勞動和生產諸

手段，在整個社會經濟的意味上，是唯一的生產的「重要因素」。(1)

在農業上，這些基本的社會關係，完全保持着決定的意義，是不待言的，但這關係是採取複雜的形態的。詳細點說，佔有生產手段之一（土地——譯者補）的土地所有者，在農業及農業所形成的各種社會關係中，獲得了特別重要的意義。於是，資本主義經濟關係的「純粹的」形態，遂因這成為新的具體的人物，即成為第三者的土地所有者——金利生活者之存在，而更加複雜化了。這種土地所有者對於資本主義生產的其他部門極少參加，和他對農業的參加比較，相差甚遠！

自然，僅僅觀察社會經濟底各個要素，在研究其整個本質及構造上，還是不充份的。這種基本的社會要素在生產上的結合形態，這些要素底進一層的結合和發展的全部複雜性，以及「這一結合進行時的特殊樣式」等，才是決定社會經濟之歷史的構造的東西。由於這些要素的結合樣式如何，既有直接生產者，即勞動的負擔者，直接成為生產手段所有者的事實，反之，也有生產手段的被剝奪者，不得不向其他生產手段所有者，即資本家去賣其勞動力的事實。所有這些，都使全體國民經濟之社會構造複雜化，並且使牠從獨立的自然的封鎖

(1)『不問其生產的社會形態如何，勞動者和生產手段，常不失為生產的重要因素。但是在牠處於互相分離的狀態底限度內，兩者都不過是有可能性的重要因素而已。普通要實行生產時，這兩者就非結合不可。依着這結合所表現的特殊性質和方式如何，而區別社會構造底各個經濟的時期。』——馬克思『資本論』第二卷。

的單純的消費經濟形態，發展到單純的商品經濟，由此更使他發展到社會化的發達了的資本主義經濟。到這時候，所有各個要素和經濟的範疇便很複雜，成為無限的多種多樣；無論是質或是量，都發生變化，勞動支出轉化為社會的價值，生產物成為商品，生產手段也轉化為資本了。

因此，我們除開研究社會經濟的諸要素之外，還須研究這些要素在一定的方法上有機地被結合的形態。這些要素以及在這些要素上生長起來的相互關係，愈發達起來，愈變得複雜，那末這種相互關係和形態，其整個體系，也不得不日趨複雜了。

這樣，我們達到經濟形態及經濟組織的理論上來。當然，即使在這種經濟形態及經濟組織的理論上說，經濟研究的任務，是生產過程中人類的各種社會關係。即一定要從一般方法論的前提出發，不是研究主體和客體，或客體和客體間的關係，而是研究主體和主體間的關係。

一般說來，經濟組織和經濟形態的經濟理論，不應當把（說明經濟人及其經濟活動的對象間所具有關係之特徵的）任何技術標誌（例如土地利用底性質及方式，所造出的生產物之性質）來當作這個理論底基礎；祇有把各種社會關係形成底性質，來當作它的基礎。因而在構成經濟組織和經濟形態的概念本身，及在把它分類的時候，也非根據着在一定的經濟形態中所形成，而且專行着的各種社會關係的標誌不可。

可是，上述一切，並沒有妨礙到用技術的或生產的標誌來把經濟組織分類；這種事情是可能的和必要的。

並且這種分類，農業和工業一樣，對於組織的，或生產的，以及統計的研究上，是不可或缺的。農業生產的各種形態，因為組織上異常複雜，所以這種分類，在農業上甚至具有特殊的意義。『農業經濟方式』的理論（參照第二節以下），在農業經濟學上，通常所以能夠佔顯著的地位，就是這個緣故。但是在重視這種分類的農業經濟學中，「農業經濟方式」的理論，本質上與其說是研究着農業經濟學之社會經濟的內容及本質，倒還不如說是研究着一般的類型學的『組織學』之組織的——生產的任務。然而農業經濟學非對農業經濟的組織及形態，完成其經濟的分類不可。

誰都知道，在理論經濟學中，關於一般經濟形態及其分類的理論，還沒有達到最後的完成。這在農業經濟學中，更是如此；幾乎還不曾刻苦鑽研，而充滿着種種矛盾的學說。在目下的理論經濟學裏，經濟組織，經濟形態和生產形態等，是被區別開來的。所謂經濟組織或經濟形態，是指各種社會經濟關係的整個體系；所謂生產形態，是指那些只在生產上形成的諸關係的體系和形態。後者雖是基本的，具有規制力的一羣底諸關係，但它也是部分的個別的東西。當然，這兩羣（經濟形態及生產形態——譯者）都是從上述所謂社會諸關係底體系這個統一的構成和分類原理上出發的。

誰都知道，在經濟組織論中（它是和普通經濟「發展階段」說相並提的），存在着許多種分類，從里斯特，希爾台勃蘭特·修馬拉——等古老的分類起，一直到伯夏，桑巴特及俄國的丕·馬斯洛夫及其它廣泛的

新的分類爲止。這些作者，他們認爲經濟組織概念的基礎，就是生產（里斯特）或流通（希爾台勃蘭特）這些方面的物質的標誌。因爲，他們即使把經濟組織作爲社會諸關係的體系來觀察，他們仍把偶然的，外面的標誌，來當作這許多關係的特徵及分類的根據。（例如伯夏用的是生產物流通的形式，修馬拉與丕！馬斯洛夫用的是經濟的接觸之空間的大小，）就是對於經濟組織，給與不是因果關係的，而是目的論的說明或內容。這些關於經濟組織及其歷史發展的一般理論問題，（1）不待說都已越出農業經濟學直接研究的範圍。但是無論如何，爲要更深刻地理解經濟組織的一般理論，把牠適用於農業經濟學的領域之中，那末，這許多問題，也是非常重要的。

上面已經說過，作爲一般經濟組織及經濟發展階段底正確概念底根據的，不得不是指出經濟諸關係底一定體系的特徵的那些根本要素。在生產的種種發展階段上，生產過程中所形成的社會諸關係底變化，是由前面所已說明了的人和人之間，即勞動的負擔者和生產手段的佔有者之間的諸關係上發生着的變化所惹

（1）關於這一點，請參看下列各書——：Bücher "Die Entstehung D. Volkswirtschaft," 8 Aufl. 桑巴特

『近代資本主義』第一版俄譯本，一九〇三年。里斯特：『國民經濟學體系』俄譯本，一八九一年。丕·馬斯洛

夫『國民經濟發展論』一九一〇年。洛那：『國民經濟學』俄譯本一八六九年。Schmaller, "Grundriss,"

Vol. 1, 1908.

起。這種社會生產關係的變化，顯然是與生產技術自身的變化，密切地相結合着的。因為生產手段底佔有形態，和從屬於它的勞動底形態和方式，是由生產手段之技術的內容所決定。可是，能夠成為指示經濟組織底特徵的根據，不是生產手段底技術的內容，而是以生產技術為基礎，由此而發生的各人自身底社會相互關係底性質。

這種相互關係，雖很複雜，可是社會經濟種種組織的根本內容，及其進化底根本階段，我們還是可以把它分成——原始共產主義的經濟組織，封建的經濟組織，布爾喬亞的——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馬克思）在第一個階段裏。最初的社會經濟組織，是以原始技術為特徵。沒有創造剩餘生產物的可能性；當時立腳於土地及原始生產手段底共有上的協同勞動形態之所以能夠發生，無非是為這個緣故。第二種經濟組織的特徵，雖然仍為使用原始的技術；但是在這時候，已有幾分近代的技術，已有創造剩餘生產物及其佔有底可能性。不過在這時期，占有剩餘生產物的可能性，大部分是靠著經濟外的強制。這種經濟外的強制，或是採取掠奪，奴隸制，農奴制等等直接公然的形態，或是採取隱蔽的政治形態：如封建制度，封建的貢稅及義務勞動，現物地租及雇役地租等等。社會經濟組織的第三種組織，是資本主義經濟。它在封建社會的胚胎內，已經慢慢地萌芽；從封建社會的崩潰中，創造出新的經濟諸關係。自此以後，生產技術和剩餘生產物底生產能力，有了驚人的增進；剩餘勞動底佔有也採取着抽象的形態。在這新的形態之下，即在不用經濟外的強制的，《自由》的諸關係底形態之

下，並不採取所謂剩餘生產物底佔有那種自然的形態，而是採取所謂剩餘價值底佔有這種抽象的形態而進行着。

如上所述，經濟組織和（作爲同一社會經濟的諸關係底生產形態之總體看的）生產組織或生產形態，是有區別開來的必要。經濟學上的生產形態論，伯夏已對加工工業首先採用最完全的形式來提倡了。他依照着自己底經濟組織論（即根據——爲自家消費，或爲交換而從事於生產物底生產——這種標識，來區別經濟組織）而構成了下面的理論。伯夏根據生產底技術特性，把加工工業區別成：家庭生產，定貨的勞動，手工業，家庭工業以及工場等等。顯然，就在這一分類當中，也不曾嚴格地應用統一的社會的標誌。伯夏認爲在一方面，各個生產形態，從它底社會的內容來說，時常是同一的東西（定貨的勞動，手工業），但在另一方面，情形恰恰相反，同一技術形態，也可以包含着種種的社會內容（作爲資本主義及社會主義之下的技術形態的工場）。不僅如此，桑巴特更曾指出生產底經濟形態和技術形態，不論在分類上或歷史上，都有把它作爲不一致的東西，而被區別開來的必要。所以桑巴特把生產的『社會的』形態，加以分類的時候，換句話說，他把各個經營和社會經濟間的關聯加以分類的時候，是把勞動過程底社會化的程度當作基礎（個別的勞動，過渡的勞動，及社會的勞動）；接着他把分工及勞動底專門化的標識，當作生產底『技術的』形態，即各個經濟底組織構造（如孤立經濟，有少數助手的家族經濟，大規模的個人生產，小規模的社會經濟，工場手工業，工廠）底根底。換

句話說，桑巴特的分類，雖然帶有二重的性質，但內容依然是組織的——技術的，並沒有接觸到根本的斷面——勞動和資本的關係。

在理論經濟學中，主要還是關於工業形態的經濟形態論，都是那樣地不完全；所以在農業經濟學中，關於農業經濟之方式及形態的理論，自然更脫不掉極幼稚的領域了。

第二節 農業經濟方式之技術的及農學的分類

在農業經濟學的教科書上，『農業經濟方式』論普通總是占着顯著的地位，而且時常當做特殊研究論文底題目。可是在這問題底提起及『農業經濟方式』底全部理論之中，要想發見理論經濟學所已達到的東西，以及依據『經濟方式』之一般經濟概念而意味着的東西，那終於只是徒勞的罷。農業經濟學在理論上的落後，以及主要帶着私經濟的組織的——技術的性質，這在『農業經濟方式』論上表現得比其他部份更爲明白。

在農業經濟學底一部份——『農業經濟方式』論裏，時常收容着互相關聯及從屬的各種概念。即第一、本來的農業經濟的方式；第二、各個部門——農耕、畜產及其他——底方式；第三、耕作的方式；最後是循環農法底方式。單單列舉出這些概念，已可知道這是具有純粹技術的農學的內容。所謂循環農法是植物交代的方式和

順序；耕作方式是全體耕地的利用方式；農耕方式是全體農地的利用方式。這些概念底技術的組織的和農學的內容，也決定着作為一般概念的農業經濟之內容。有許多場合，農業經濟方式被規定為「土地、勞働、及資本、三個生產要素相結合」（劉特考夫斯基）底組織。這些要素是決定經濟種類和耕地性質間的相互關聯，經營的集約性，出產的生產物底性質，以及經營中的各個收入項目底構成等等。而且，這些要素底性質，一方面依存於土壤和氣候的各種情形；另一方面依存於一國的技術發達和一般的經濟狀態。所以，經濟方式底分類，對於許多作者，有的當作把既存的各種各樣的生產形態和農業經濟的種類造成一個體系的方法；有的當作研究這些生產形態之地理分布的方法；也有人當作在歷史上研究這些形態底發展的方法；最後更有當作測定經營底集約性和技術進步的方法，而加以應用。

例如拉烏爾根據農業經濟形態的「地帶」所作成的分類，專是帶有地理區分的性質。他底「地帶」不僅包含着資本主義各國農業企業底各種形態，而且也包含着亞細亞、非洲、野蠻民族底各種經濟。即歐商地帶（非洲及亞洲的草原）；牧場地帶（北美、澳洲和阿爾卑斯的農業經濟）；穀物地帶、栽植地帶（咖啡、棉花的栽植地）；有多種多樣技術傾向的工業地帶（自三圃農法始，以至於集約的生產，和工業的——技術的經營）；近郊和都市地帶（仍是集約的多樣的經營）。拉烏爾承認在各地帶底內部，保有多數經濟類型。這些類型仍是存有經驗的性質，其內容極為龐雜（斐特溫人的經濟，暹羅的農民經濟，養豬經營，果樹

經營，消費經濟等等。）

拉烏爾底分類，帶有純地理的性質，同時帶有記述的——技術的性質，一點也看不出生產形態之經濟分類底影子；更毫無歷史的和進化的內容。（1）

華德爾修托拉更詳細而且更廣泛地提起農業經濟底體系問題。他底體系的立腳點，一方面是未來的生產「三要素」學說，另一方面是英奧的新「歸屬」說和「代用」說。據華德爾修托拉底意見，農業底經濟發展和技術進步，是有把資本來代替向占主要地位的土地和勞働二個要素的傾向。因而在他底體系裏，不僅給予技術的性質，而且也給予歷史的進化的性質；把農業經濟體系底發達，和價格，工資，市場，都市及都市需要底發達，資本蓄積，信用組織，生產的生產物底性質等相結合着。華德爾修托拉當從事於經濟方式底分類的時候，把生產的生產物底性質當作基礎，分成畜牧的牧草經濟，穀物經濟，技術作物或集約生產的輪作經濟，以及放牧經濟等類。（2）這樣看來，華德爾修托拉底體系，雖說他已引入「三個生產要素」底結合，來當作經濟的基礎，並給「標識」以進化的意義；可是，在究極上，依舊歸結到技術的經營之農學的分類。

（1）參照拉烏爾：「農業經濟學入門」第七章。

（2）Waterscheidt：“*Die Wirtschaftstheorie des Sandhaues*” VIII-X

在經濟方式論裏佔有特殊地位的，是愛萊堡。他認為指出經濟方式底特徵，應當一方面指示獲得生產物的方式，另一方面指示其利用方式，這是最正確的辦法。他把『獲得生產物的方式』分類為粗放穀物經濟，循環農法，和集約的畜產經濟。而『把生產物底利用方式』分成粗放的牧羊，販賣家畜，販賣穀物，製造奶油，酪農經濟，飼養食用家畜，工場的經營及其他。這二個標識底結合（例如集約的畜產和飼養食用家畜，集約的穀物經濟和釀造葡萄酒等）據愛萊堡底意見，是『明白地描述着經濟底根本特徵』的，『使經濟方式底圖式的構成，變成不必要的』（1）這樣，愛萊堡拒絕論理的，地理的，乃至歷史的圖式之構成，而停留在單純的經驗主義之上。

關於農業經濟方式，愛萊堡在其新著中，本質上仍停留在與上述相同的立場。愛萊堡拒絕構成農業經濟方式之歷史的發展圖式，而把農業經濟方式底交替，看做是依存於『肥沃遞減法則』及收益性與集約性的限界；他在和各種農產物底價格變動相關聯的市場要素底影響之下，來觀察這些交替。（2）

加在各個地方，各種自然條件上的這種市場要素，是和勞動及生產手段底特殊條件與特殊的組織相關聯，充分地說明了經濟組織之歷史的交替和發展（從利用自然力的最單純形態起，直至各國的各

（1）愛萊堡：『農業經濟學之基礎』，一九二二年，俄譯本九八頁及一六五頁。

（2）Aereboe：『*Agrarpolitik*』 1928, S. 89 124